

# 2024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 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9 月 26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

### 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主要承担全区的遗体接运、火化任务；提供遗体冷藏、整容化妆、安葬、悼念服务以及骨灰寄存等殡葬服务；指导全区公益性公墓建设并实施行业性管理、指导、监督本区经营性墓地依法、依规经营；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本级决算组成。

##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表

##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29.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607.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2,629.81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2,629.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b>总计</b>	30	2,629.81	<b>总计</b>	60	2,629.8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29.81	2,629.8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00	5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4	9.14						
2081004	殡葬		2,541.63	2,541.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2	11.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2	7.72						
2210202	提租补贴		3.00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2024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29.81	544.76	2,085.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00	5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4	9.14					
2081004	殡葬		2,541.63	456.58	2,085.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2	11.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2	7.72					
2210202	提租补贴		3.00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29.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07.77	2,607.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32	11.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72	10.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29.8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29.81	2,629.8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29.81	总计	64	2,629.81	2,629.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629.81	544.76	2,085.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00	5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4	9.14		
2081004	殡葬		2,541.63	456.58	2,085.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2	11.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2	7.72		
2210202	提租补贴		3.00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7.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1.57	30201	办公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41.80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0.15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55.86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91.24	30205	水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4	30206	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32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7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5.41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00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57.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5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44.19	公用经费合计				0.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营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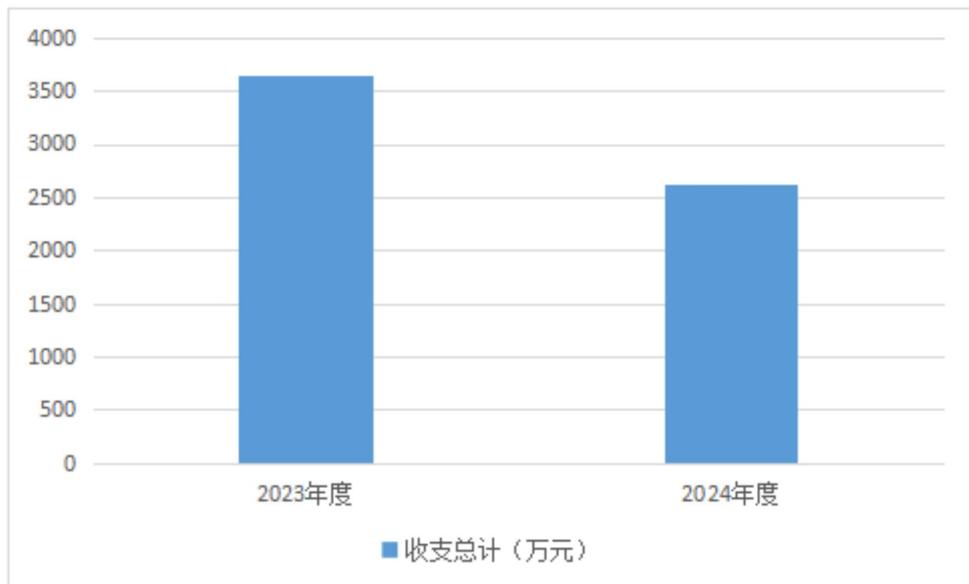
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2,629.8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008.07 万元，下降 27.7%，主要原因是长岭分所建设资金比上年减少以及新馆债券经费缩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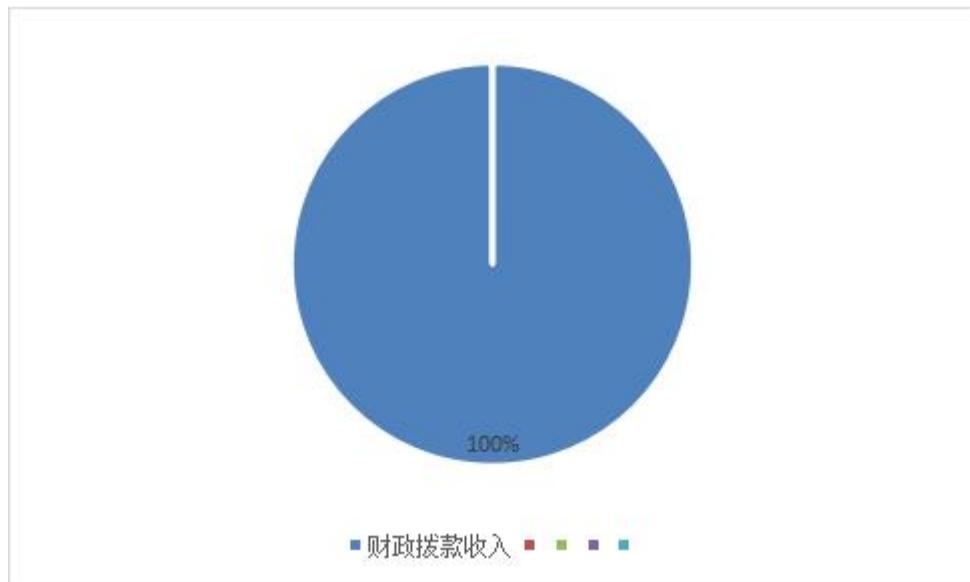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629.8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1,008.07 万元，下降 27.7%，主要原因是长岭分所建设资金比上年减少以及新馆债券经费缩减。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29.81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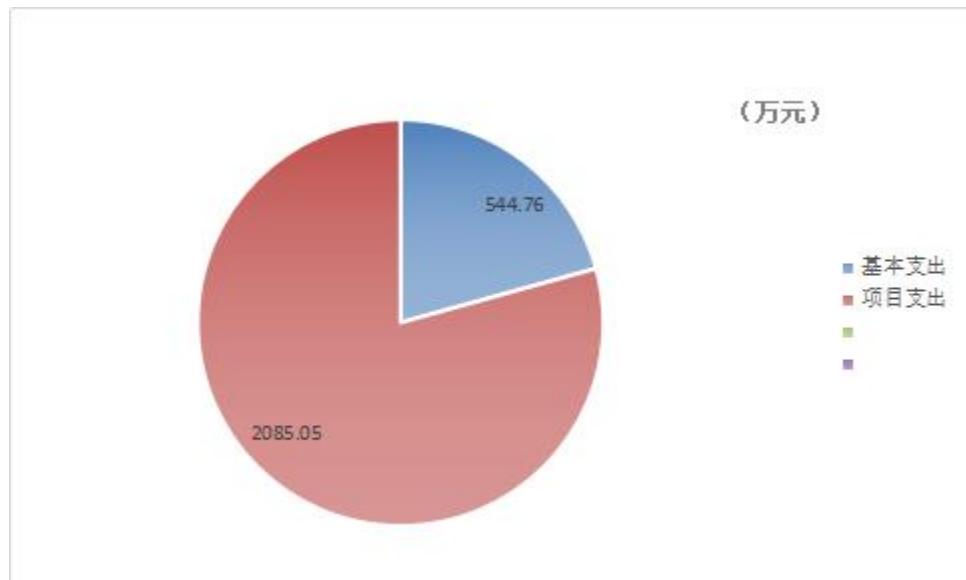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 629. 8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 008. 07 万元，下降 27. 7%，主要原因是长岭分所建设资金比上年减少以及新馆债券经费缩减。其中：基本支出 544. 76 万元，占本年支出 20. 7%；项目支出 2, 085. 04 万元，占本年支出 79. 3%。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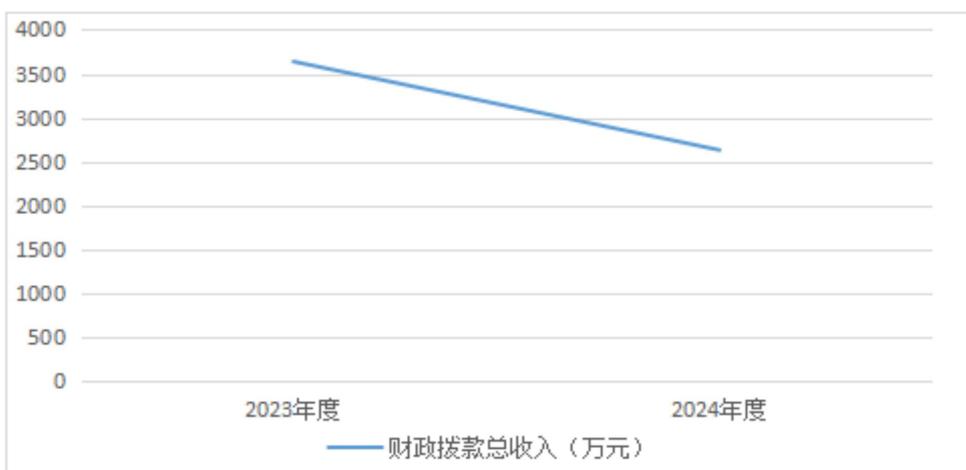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 629. 8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 008. 07 万元，下降 27. 7%，主要是长岭分所建设资金比上年减少以及新馆债券经费缩减。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29. 81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1, 008. 07 万元。减少主要是长岭分所建设资金比上年减少以及新馆债券经费缩减。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 629. 8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97. 03 万元，下降 15. 9%。主要是长岭分所建设资金比上年减少。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 629. 8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 607. 77 万元，占 99. 2%。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及殡葬。

2. 卫生健康支出(类)11. 32 万元，占 0. 4%。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医疗。

3. 住房保障支出(类)10. 72 万元，占 0. 4%。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629. 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3. 8%。其中：基本支出 544. 76 万元，项目支出 2, 085. 0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殡葬业务经费 2, 085. 04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 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 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为 219. 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541. 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1156.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年初财政预算仅保障在职人员部分工资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1.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7.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44.7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44.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0.5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

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共有车辆 28 辆，均为特种专业技术用车。本单位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2,085.0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

看，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绩效目标设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年度工作目标、绩效目标按工作进度完成。

##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2,629.8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资金执行规范、管理严格，高效保障了本单位基本运转与公共服务职能的履行。全年殡葬核心业务指标如期完成，服务品质与设施安全水平稳步提升，惠民殡葬政策全面落实，在保障民生需求、维护社会稳定、倡导文明新风等方面取得了显著的社会效益，整体绩效目标圆满完成，资金使用效益良好。

##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殡葬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85.04 万元，执行数为 2,085.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项目总体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较好，内控制度体系满足资金管理要求。项目实施有效地保障本单位日常业务正常运行；进一步加强殡葬业务管理，履行其工作职能。发生的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体系有待优化。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健全绩效指标体系。

##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为提高财政资金效益，在预算编制时，健全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紧密结合的约束机制，更好发挥财政资金效益。

#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 1、聚焦党建引领，推进支部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
- 2、聚焦主责主业，展现殡葬行业良好形象。
- 3、聚焦民生实事，助力民生福祉增效行动。

##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聚焦党建引领，推进支部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	聚焦党建引领，推进支部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	<p><b>1. 推进党纪学习教育</b>上专题纪律党课 1 次，开展集体学习 3 次，主题（交流）发言 8 人次，观看警示教育片 1 次，党员撰写学习心得体会共 18 篇，进一步推动党员干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b>2. 抓实党建基础工作</b>。召开党员大会 4 次，支委会 12 次，组织生活会 1 次，民主评议党员活动 1 次，党支部书记讲党课 1 次，开展各类主题党日活动 12 次，收缴党费 3398 元。<b>3. 加强党员队伍建设</b>。党支部新储备入党积极分子 2 人，发展预备党员 1 人。</p>
2	聚焦主责主业，展现殡葬行业良好形象	聚焦主责主业，展现殡葬行业良好形象	<p><b>1. 持之以恒抓提升，服务流程更优化。</b>针对殡仪接待、遗体接运、遗体清洗更衣、遗体整容、遗体保存、遗体告别、遗体火化、骨灰管理等 8 大业务节点，明确了各业务岗位职责，细化了各环节操作服务规程并将优化后的流程公示上墙。在所内服务大厅设置咨询引导岗，登记受理岗、丧葬用品岗、结算收费岗、坛盒发放岗，实现“一站式”办理，为丧户在送殡全程提供便捷优质的服务。<b>2. 强化效能抓管理，服务质量更高效。</b>服务窗口人员严格落实了首问负责制，接待前来咨询的人员，做到一次性告知；全程引导服务对象办理相关业务，做到接待细心、引导贴心、管理用心、解决问题耐心、对待批评虚心。积极开展了“一对一”引导服务和个性化服务，以便民利民的服务形式，更好地满足群众多层次、个性化需求。同时，严格落实《武汉市死亡人员遗体收运管理工作暂行规定》，加强全区殡仪车和驾驶员管理。</p>

		<p>接送司机第一时间向治丧群众发放了《服务告知单》和《殡葬服务指南》，有效加强了全区遗体运输市场管理。</p> <p><b>3. 建章立制抓细节，服务规范更有力。</b>结合工作实际，出台了《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干部职工奖励与违规违纪处罚制度（试行）》，进一步规范了单位干部职工工作行为。同时细化行业服务项目、服务内容、服务程序、服务承诺、服务监督、收费标准“六公开”制度，切实提升行业服务的严肃性、规范性。</p> <p><b>4. 严抓整治排部署，服务监督更有效。</b>召开了部署会，成立领导小组，制定了行动方案，明确部门责任，合力整治。期间，开展检查 30 次，其中现场督导检查 24 次，联合执法检查 6 次，发现问题线索 6 个，全部整改完成。同时，根据省、市纪委工作部署及要求，扎实开展殡仪馆乱收费问题整治，接受市级抽查 1 次，区级专班督查 5 次，自查业务档案 2500 余份，制作宣传展架（牌）10 块，殡仪车监督提示卡片 30 张、发放殡葬服务指南 2000 余份，发现的 4 个问题线索均整改完成。</p> <p><b>5. 公墓管理抓检查，服务环境更清净。</b>根据省、市主管部门指示要求，在高标准完成 2 个经营性公墓年检工作的基础上，对照省市经营性公墓的年检方案，制定了《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公益性公墓年检工作的通知》，对全区公益性公墓的公墓管理、绿化美化、墓区整体规划及设施建设、文明优质服务及组织及业务建设等项目进行了自评分和区评分，对评分不合格项目督促责任单位限时整改到位。</p> <p><b>6. 坚持不懈抓安全，服务发展更稳定。</b>截至目前，区殡管所领导带队对老馆和新馆在重要节假日期间共开展安全生产检查 6 次，排查整改隐患问题 25 条，并为全区 28 台殡仪车更换了车载灭火器，为殡葬服务工作提供安全保障。同时，积极开展以“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畅通生命通道”为主题的 2024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认真做好安全生产学习宣传工作，进一步提高了全所干部职工的安全生产意识。期间，召开消防安全知识专题讲座 1 次，召开安全教育工作会议 6 场，强化了人员安全生产意识。</p> <p><b>7. 抓好驻村工作队乡村振兴工作。</b>截至目前，开展慰问走访活动 1 次，支持罗汉街潘黄村帮扶项目资金 3 万元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2 万元，并在 2024 年春节期间投入资金 0.75 万元对 25 户脱贫户送去了大米、食用油等物资。积极开展了 2024 年度防返贫动态监测大排查，完成 9 个自然湾 410 户 1398 人的防返贫摸排工作，全村人口人均收入均在 7600 元以上，住房、饮水、教育均有保障。</p>
--	--	---

3	聚焦民生 实事，助 力民生福 祉增效行 动	聚焦民生 实事，助 力民生福 祉增效行 动	<p><b>1.扎实做好区殡仪馆整体搬迁项目。</b>该项目 2017 年 9 月正式立项,2020 年 8 月正式开工,总投资 15448.92 万元,占地面积 80 亩,总建筑面积 16143.03 m<sup>2</sup>,安装火化设备 8 套,年均火化量 8000-10000 具。目前该项目已进入试运营阶段,正在有序开展后续搬迁工作。</p> <p><b>2.稳步推进黄陂区殡葬管理所长轩岭分所建设工程项目。</b>该项目于 2022 年 9 月正式开工,为原址拆除重建,总投资 4895.57 万元,占地面积约 4.8 亩,总建筑面积 4725.31 m<sup>2</sup>,安装火化设备 4 套,年均火化量提升至 2500 具。目前该项目即将试运营。</p> <p><b>3.积极落实殡葬普惠政策。</b>全区惠民殡葬政策适用对象的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免除率 100%,全区殡葬火化率 100%。根据普惠政策要求,对符合条件并在辖区殡仪馆实行火化的人员免费提供 5 项基本殡葬服务。馆内印制并发放《基本殡葬服务普惠制政策》宣传册 2000 余份,所内悬挂政策宣传横幅 17 处,设置宣传展板 22 块。截至 12 月底,共为群众减免基本殡葬服务费用 1626.2 万元,实现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免除全覆盖。</p>
---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以及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工作的离退休管理机构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事业单位为在职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 反映殡葬事务日常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事业单位医疗等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 事业单位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 结余分配: 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六部分 附件

### 2024年度殡管所(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					
基本支出总额	544.76			项目支出总额		2085.04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2629.81	2629.81	100%	20	
年度目标 : (80分)	坚决落实殡葬普惠政策,保障殡葬业务正常开展,提供遗体接运、冷藏、殡仪礼仪、火化、骨灰寄存和丧葬用品等服务,确保殡葬设备安全运行,满足群众多样化的丧葬需求。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殡葬普惠政策落实率	100%	100%	8
			档案室文件柜购置(个)	45	45	8
			购置急救设备(台)	1	1	8
			殡仪车辆运维数量	10	10	8
		质量指标	新增固定资产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设备维修(护)合格率	100%	100%	8
		时效指标	报废殡仪车处置完成时限	2024.12月之前	2024.11	8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殡葬服务水平(是/否)	是	是	7
			群众基本殡葬服务费用降低(是/否)	是	是	8
满意度指标			<1%	<1%	8	
总分	9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 $\geq 80\%$ )、80%-50% ( $\geq 50\%, < 80\%$ )、50%-0% ( $< 50\%$ )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